

一
十
百
三
百
一
一

人世间多是辜负

李伟长 著

一
十
百
三
百
一

作家出版社

人 世 间 多 是 辜 负

李伟长著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人世间多是辜负 / 李伟长著. -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19.7

ISBN 978-7-5212-0343-1

I. ①人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9) 第 006446 号

人世间多是辜负

作 者: 李伟长

责任编辑: 李宏伟

装帧设计:  合和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有限公司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067186 (发行中心及邮购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E-mail: zuojiachubanshe@zuojiachubanshe.com

<http://www.zuojiachubanshe.com>

印 刷: 中煤 (北京) 印务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30 × 185

字 数: 177 千

印 张: 9

版 次: 2019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212-0343-1

定 价: 45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李伟长

1980年生，江西上饶人。思南读书会策划人之一，中国现代文学馆特聘研究员。

著有阅读随笔集《珀金斯的帽子》《年轻时遇见一些作家》。

目录

上编 爱的骑士

- 003 温特森：人世间多是辜负
- 012 契诃夫：平常的人陷入不平常的境遇
- 025 杜拉斯：爱就是渴望拥有另外一个人，渴望到想将其吞噬
- 039 胡赛尼：我感兴趣的是那些完全不可能发生的爱
- 047 村上春树：失去一个人，就是无法再与他共享亲密的时间
- 056 钱德勒：与君此别，虽生犹死
- 071 特立斯：再卑微的人也有故事
- 077 菲茨杰拉德：天真的盖茨比，他好像一条狗啊
- 083 东野圭吾：爱是一种信仰
- 095 从歌德到兰波：拥有爱者，不堪一击；失去爱者，刀枪不入
- 104 北野武五条：真的友谊是不麻烦朋友

附一

- 114 理解一个窝囊废——谈《包法利夫人》的包法利

下编 爱的辜负

- 137 一月你还没有出现，十二月大雪弥漫
- 141 悲剧英雄与信仰骑士
- 151 驯养欲望的代价
- 162 “若得这等美人搂抱了睡一夜，死也甘心”
- 184 “我要嫁你，你若不允，我就死于君前”
- 200 西游黄袍怪：前世相恋，今生相怨
- 213 西游乌鸡国：你浸我三天，我泡你三年
- 224 御弟哥哥，还不来占凤乘鸾？
- 234 我们一点一点获得的，终将一点一点失去
- 240 进入一首好诗，像经受了一场爱情或奇异的风暴
- 245 沈从文：把自己的生命押上去，赌一注

附二

- 264 吃不到这三碗饭，颇为惆怅
- 274 理解一个爱的骑士（后记）

上编

爱的骑士

如果爱一个人
不求回报，无私奉献
也不幻想有爱的回应
完整地把自己交付出去
历经漫长的等待和无尽的内心折磨
这样的爱就是一种信仰
这样去爱的人
可称为爱的骑士

温特森：人世间多是辜负

所有的情爱，都从情话开始，结束于沉默。撩人的情话在小说中有很多。在英国女作家珍妮特·温特森的小说中，我见到了最为滚烫的情话。

一

从故事来讲，《写在身体上》并不新颖，也难称独特，不过是一个女人爱上了另一个女人——露易丝，常见的同性之恋。可以理解为是作者的自传体小说，因为温特森的确有过这样的经历，她带着一个小说家（据说是朱利安·巴恩斯）的老婆私奔过。

百花丛中过，片叶不沾身，直到她遇见了露易丝，一个幸福的已婚女人。露易丝有一个规规矩矩的医生丈夫，自己又聪明伶俐，美丽大方。始于相遇，小说的魔力，或者说语

言的魔力真正开始了，温特森的魅力随之爆发。小说的女主疯狂地爱上了露易丝，以至于看见她在喝汤，都能有这样的想法：

当她把汤勺举到她的嘴唇边时，
我多么希望自己能够变成那片无邪的不锈钢铁片。
我愿意把我身体里的血液换成蔬菜，
让我变成胡萝卜，让我变成通心粉细面条，
这样你就能把我送进你的嘴里。

这等炙热撩人的痴情话，如此火热、滚烫的词语，谁人能受得了？因为爱你，为了能进你的嘴里，我愿意变成所有能吃的，即便粉身碎骨也依然坚持。二则送进嘴里云云，隐隐有情欲在暗涌，有着丰沛无边的情色联想。试想，情书如此，就是撩拨。这是高明的情欲写法，融化于炙热的情感中，不露痕迹。恋人之间的吃，这个动作超越了食物。如果说“今夜月色真美”算是温柔的情话。那最滚烫的情话，莫过于“女神你把我吃了吧”！爱就是如此美妙，爱上一个人时，一切都是美好的，此等情感的发生，也不分性别的差异。

这是一个陷入恋爱中女人的奇妙思维，却是小说家的独特能力。对于温特森而言，对语言文字的敏感是与生俱来的。在灼热的爱情中间，她表现得像一个诗人，如痴如醉，佳句迭出。一份恒久的爱意，一个老套的故事情景，经由温特森的妙笔，腐朽化成神奇，不仅此景意味深长，连附着在

故事上的余味，也比故事本身要动人。如何识别饱满丰沛的小说？温特森提供了示范，有一说一，准确。由此一可到二，能隐喻，视读者的想象力和感知力的不同，所致的效果不同。一句话中，能置入几层意思，又不显得兴师动众，所谓看似云淡风轻，实则情似波涛汹涌。再看炽热如火，实则淫意济济。爱，越是短时内勃发的情爱，在欲望中升腾之后，会给予爱中人无限的想象力，温特森的文字就来自爱神的赏赐。

如果这样发展下去，会有好的结果么？不在性别之难。这是温特森高明之处，责难不是来自外部，对两个敢于私奔的人而言，外界的言论实在算不了什么，也由此脱去政治性的一面。真的艰难来自两个人的相处。女主是个怎样的人？她对爱情的态度如何？这个聪明的女人好几次提到，她有一个女朋友，激情过后没多久就分道扬镳了。女主不断对婚姻制度，表示出一种看似异见却又富有嘲讽的看法：令人困惑的婚姻，向公众展示，并且免收门票，暗地里却早已被秘密的私通和不贞的勾当占据。

最初的婚姻，的确始于保护族群财产，而不是为了保卫爱情。但发生私通不能归结于婚姻的错，而是爱之火没有持续燃烧的结果。女主有一番根深蒂固的想法，如果爱是一次燃烧，那婚姻就是盛放燃烧之后灰烬的火炉，一有风吹草动，就会灰头土脸。显然，女主对婚姻不信任，对激情过后，爱的结局不曾抱有任何信念。

相对婚姻，温特森更相信身体的反应和结合。她总是在

寻找完美的身体结合，寻找燃烧的爱恋，期待从不休眠、永不停止的高潮和狂喜。在爱燃烧过后，她又总是伤心地结束一段段恋情。爱到情深，顶峰过后，激情退却，欲望下沉，就进入下坡路了。她更像一个女浪子，自以为是又讨人欢喜的浪子。

当然，故事没有这样顺利，露易丝的老公发现了她们之间的私通，于是她们私奔了！

二

私奔，一个多么魅惑人心的词语，却也充斥一种道德的不正确。危险而诱人，是非法爱情的随从。热恋中的人因为对抗既有的生活和道德秩序，愤然携手出走，寻求爱的自由。私奔，获得的是短暂的长久。私奔的全部美好，就在于这短暂，而不在于奔走之后的日常生活。卓文君和司马相如私奔之后的生活，依然难逃虱子和跳蚤的骚扰，才有了《白头吟》。

无论是生活还是小说，总有偶然和意外，露易丝生病了，还可能是癌症，于是两个人的私奔旅程结束了。露易丝的医生丈夫以露易丝回家更有利于治病的借口，让小说主角自愿放弃选择了离开，无能为力，束手无策，小说由此进入了一个新的路口，一个完全展示温特森智慧和创造力的玫瑰园。这不是虚构的编造，在《写在身体上》的后记中，译者

周嘉宁介绍说，温特森曾爱上过一个别人的妻子，并成功带着她私奔，展开了一段爱的旅途。温特森是一个勇敢的人，也是一个特立独行的女人，她的个人生活就颇有戏剧性。

私奔一事，在我们的历史传统中，主角多是男人，比如司马相如带着卓文君，李靖带着红拂。作为一个女人，温特森能够带着别人家的媳妇，以爱的名义跑路，勇气确实挺大。读者似乎也更容易宽容小说家的这种行径，不认为有违道德，反誉之为佳话。

私奔作为一次破坏和抗争，其值得称道之处，不在于发起私奔的人，而在于响应私奔，同意一起私奔的那个人。司马相如和李靖诚然勇敢，卓文君、红拂们更勇敢。同人私奔，即时逃离，这意味着她为了爱得放弃亲情，得切断家庭，舍弃她所习惯的安稳的生活，投向未知的不确定的未来，是一次赌博。这等勇敢岂是寻常人所有的。求爱始于心动，回应则是信任。对响应者最残酷的结果，莫过于这份信任被辜负。

有人说温特森是当代最好也是最有争议性的英国作家之一。这不仅因为她小说的内容和风格具有争议性，她的人生同样如此，除了带着别人的老婆私奔，她干过的不靠谱的事儿可不少。据说她年轻时，有个书评人撰文批评了她的小说，她对此非常生气，认为对方误读了她，于是气冲冲找上门去，要与他理论，把对方吓得不轻。如此强悍的性格，给温特森的写作生涯涂上了神秘的色彩。在小说之外，温特森本人的生活就充满了各种故事。

温特森非常清楚自己能干什么，她总是不断地告诫读者，她不屑于写完整的故事，她唯一在意的就是语言，如何穿花绕步，如何玩到极致，如何表达极致的想念。读者可不要被她骗到，其实，温特森一点儿都不轻视故事，只不过她追求独特的个性让她不乐意编织平庸而又老套的结构，是温特森在故事的追求上更为极致罢了。如果她真醉心于语言游戏，她完全可以去写诗而不是小说。有心的读者完全可以在她的小说中发现，这个口口声声说不在乎故事的酷儿作家，是如何偷偷使劲并将故事讲述得如何缠绵悱恻的。

三

当思念如潮水般地涌上来时，温特森有如神助。

她创造出了别具一格的思念叙事，语言之花得以绽放。

她对着记忆中露易丝的身体说话，从细胞、组织和系统，到皮肤、骨骼、听觉、鼻子、味觉和眼睛，温特森肆意地展现灼热的爱，喃喃自语，用诗一样的迷人语言，以歌颂般的态度，诉说欲望的陷落，倾诉爱欲交错的衷肠，忧伤而又狂热，迷离而又焦灼。

我能闻到她穿过门厅向我走来。

她是装着檀香木和啤酒花的香水瓶。

我想要拔去她的软木塞。

她紧实而丰满，是甜美牧草和芳香圣母的黑暗混合物。

她是乳香和没药，如死亡和忠诚般有着相似的苦涩味道。

当她流血的时候，我熟知的气味会改变颜色。

那些天，她的灵魂都是铁的颜色。

她闻起来像把枪。

“她闻起来像把枪。”这个比喻很别致，那是怎么样的味道？将味道置换为可见的物体，一把枪，枪又是什么味道？这个比喻令人遐想。在词语和词语之间，温特森自如地勾搭，让相去甚远的词语，初次相识，相识恨晚。你能够感受到语言的摇曳，更好奇露易丝该是一个怎样妖娆的妙人，一个闻起来像把枪的女人。

温特森像一个画家，用语言这个画笔，细致地描绘露易丝身体的每个细节和私密的角落，甚至毫不掩饰爱人那腿间的味道，展示她们之间疯狂的情欲，这些散发出情欲味的文字让人热血愤张。即便独立出来，也是极为美妙的诗篇，有着不管不顾的洒脱与自在。

这几十页关于身体的情书，是全本书的精华，完全展现了一个敏感的小说家，对身体接触的细微感觉如此准确，对语言的召唤如此得心应手，这不得不提到译者、小说家周嘉宁的功劳，她将这部分内容传达得如此撩人。

温特森让我相信，有些天赋与生俱来，她对小说故事的

理解，对爱的另类表达，对女人与女人之间情感的捕捉，对语言的驾驭，都显示出她的独特气质。如此迷热的情感，要有个善终，也不是容易的事情。所谓“情深不寿”，越是炙热的爱恋，越会遭遇出其不意的阻碍，比如时隐时现的嫉妒，随时冒头的患得患失，以及对未来的不确定，都会让相爱变得艰难，也变得脆弱。

女主温柔的想念，不只始于自身，还在于露易丝的回应，完全超出了她的预期，以至于让她有些不知所措。小说中有一句话：我只是想从你这儿得到一个王冠，你却给了我一个王国。女主没当过国王，也没这么期望过，这让人如何是好！就像我只想取一根柴，你却给了我整片森林。在相恋中，付出没有得到回应，对方会被责怪。如果回应超乎预期，也让人不知何以为报。毕竟，爱是一个人的事，相爱才是两个人的事情，总有一个人会是爱得更多的那个。

故事没有好的结局。因为主角的犹豫和食言，露易丝无奈地回去了，丈夫和她离婚了，也没有给她治病，等到小说中人发现时，露易丝下落不明了。勇敢也是女主，退缩也是女主，露易丝不但给了她王冠，还把整个王国都给了她。最终女主连王冠都不敢要，把露易丝送回了她丈夫身边。也许正如她想要的不过是欲望，想要的不过是自我的放逐。露易丝被辜负了，问题是她还回得去么？还能重回原来的生活么？谁人不能猜测露易丝的幽怨心思：你既不敢长久，为何还要带我私奔。

这一切不过就是辜负二字，小说女主辜负了露易丝。温

特森将初见时的深情，想念时的迷乱写得动人心魄，但她到底是不信任爱情会有好的结果，她所秉持的观念依旧还是，一次爱就是一次燃烧。燃烧就会有熄灭，爱会成灰烬，世上不会有一直燃烧的火，根本上是她不懂得如何添加柴，以保持爱会继续燃烧。这个关于爱和婚姻的观念，并不曾因为遇见了比她爱得更多的露易丝而发生变化。爱并没有改变引诱者的思想，却改变了被她引诱的露易丝，这也是爱的局限。

温特森笔下的人物，算不上一个合格的恋人，爱到浓时，恨不得扒皮吞骨。恨到深处，恨不能将之碎尸万段。她的勇敢，唤来了爱。她的懦弱，又将爱粉碎，勇敢和懦弱交织，虽说是普遍的人性，不必苛求，但对跟她一起私奔的露易丝来说，就未免显得过于残酷了。

人世间多是辜负。